

证券代码：870029

证券简称：宏灿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029	宏灿股份	2024 年 5 月 1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德恒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会议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浦东新区沈梅路 123 弄 59 号楼 3 楼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予以汇报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拟定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具体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，结合行业的发展状况，公司制定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沈梅路 123 弄 59 号楼 3 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1-5018750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